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2)

### 終止須予披露交易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4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事項。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3年5月17日，買方及賣方訂立終止協議(「終止協議」)以終止該協議，並免除及解除訂約方根據該協議各自擬承擔之義務及責任，且即時生效。根據終止協議，賣方須不計息將按金全數退還予買方。

董事認為，終止收購事項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蘊文

香港，2023年5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黃蘊文女士  
王溢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沈慶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克勤先生，S.B.S, J.P.  
洪祖星先生，B.B.S  
藍章華先生  
盧永仁博士，J.P.  
余仲良先生

\* 僅供識別